

上海万业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除杨征帆先生以外的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万业企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 2022 年 8 月 12 日以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的通知，鉴于上海疫情防控影响，会议于 2022 年 8 月 24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朱旭东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 9 名，实际出席并参加表决董事 8 名，公司董事杨征帆先生因无法取得联系未出席会议。公司监事和高管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经审议通过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2022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部分份额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

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已届满。依据《上海万业企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和《上海万业企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部分员工的份额解锁条件已成就，解锁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关联董事刘荣明先生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免去杨征帆先生公司董事职务的议案》；

公司董事杨征帆先生因个人原因无法履行董事职责，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免去杨征帆先生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及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职务。免去其董事职务后，杨征帆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为保障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转，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持有公司股份总数5%以上的第三大股东——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提名推荐，第十一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提名范晓宁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2022年9月15日（星期四）召开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以上议案三、议案四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上海万业企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26日